社会保障 健康服务 养老服务 宜居环境

北京多方发力助老人乐享晚年

□本报记者 盛丽

10月12日，北京市老龄办、市老龄协会联合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发布了《北京市老龄事业发展报告（2018）》（以下简称“报告”）。报告以2018年底的北京市老龄人口数据为基础，分年龄、分性别、分地区对全市老年人口情况进行全方位、多角度、立体化解读。同时就老年社会保障、老年健康服务体系、养老服务体系、老年宜居环境、老年人优待与权益保障等多方面政策及实践进展进行阐述。

【现状】

2014-2018年北京市户籍老年人口变化

60岁及以上常住老人达364.8万人

报告介绍了全市老年人口总量。数字显示，截至2018年底，北京市常住总人口2154.2万人，比2017年末减少16.5万人，其中：60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口364.8万人，占常住总人口的16.9%；比2017年增加6.6万人；65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口241.4万人，占常住总人口的11.2%；比2017年增加3.8万人。

此外，报告显示，截至2018年底，北京市户籍总人口1375.8万人，比2017年末增加16.6万人，其中：6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349.1万人，占户籍总人口的25.4%；65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232.9万人，占户籍总人口的16.9%；8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58.4万人，占户籍总人口的4.2%。

去年户籍居民平均期望寿命82.2岁

报告显示，本市高龄人口多、长寿特征凸显。截至2018年底，8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58.4万人，较上一年增加了2.7万人。报告介绍了全市百岁老年人情况。截至2018年底，北京市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共计928人，比上年增加了95人。百岁老年人中，男性387人，女性541人，性别比为71.5。男性和女性分别比上年增加了22人和73人。每十万户籍人口中百岁老年人数从2015年底的6.1人增长到6.7人。2018年北京市户籍居民平均期望寿命为82.2岁。

报告还提到了全市户籍老年人口性别和年龄构成。据了解，截至2018年底，在6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口中，男性老年人口165.6万人，占47.4%，女性老年人口183.5万人，占52.6%；性别比为90.2。

老年抚养系数增长2.5%

报告显示，本市老年抚养系数逐渐提高。据了解，2018年底，按15至59岁劳动年龄户籍人口抚养60岁及以上户籍人口计算，北京市老年抚养系数为42.2%，比上年增长2.5个百分点，这意味着北京市每2.4名劳动力在抚养1名老年人；按15至64岁劳动年龄户籍人口抚养65岁及以上户籍人口计算，老年抚养系数为24.8%，比上年增长1.6个百分点。

【发展】

社会保障——企业退休职工养老金升至3959元

报告显示，2017年到2018年，本市企业退休职工基本养老金水平从每人每月3770元提高到3959元。截至2018年底，本市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障人数为209万人，其中城乡居民参保21.4万人、农民参保187.6万人。2018年，继续落实城乡居民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，基础养老金从每人每月610元提高至人均每月710元，福利养老金从每人每月525元提高至人均每月625元。

发放居家养老补贴

全市80岁及以上老人居家养老服务补贴继续按照每人每月100元标准发放。

2018年累计发放人次597.36万，累计发放金额6.5亿元。本市90周岁至99周岁的老年人，每人每月享受100元高龄津贴。

10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，每人每月享受200元高龄津贴。2018年全市高龄津贴累计发放约57.6万人次，发放金额约5863.6万元。

落实高龄老人补助医疗

享受本市基本医疗保险、公费医疗、城镇居民基本养老保险、征地超转人员医疗、优抚对象医疗等报销待遇的本市户籍9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，在本市定点医疗机构门诊及住院发生的，且符合本市有关医疗报销规定的医疗费用，个人按发生比例承担部分外，其余由政府给予补助。2018年发放95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医疗补助2654人次，金额为736.6万元。

健康服务——为老人建立健康档案343.5万份

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辖区有需求的老年人免费建立健康档案，形成连续、综合、可追踪的个人及家庭健康资料，为健康管理奠定基础的同时开展健康体检、健康评估、健康指导在内的健康管理服务。截至2018年底，本市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为老年人建立健康档案343.5万份，为符合老年优待政策的老年人免费体检65.5万人，实现健康管理65岁及以上老年人161.8万人，建立家庭医生团队4100个，累计签约65岁及以上老年人175.4万人。

为老人提供诊疗服务2576万人次

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老年人提供优先挂号、优先就诊、优先建立家庭病床“三优先”服务，并在机构内进行公示，减少就诊排队等候时间，部分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开展延时服务和错时服务。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用药制度，对符合条件的高血压、糖尿病、冠心病、脑卒中4类慢性病患者，在社区卫生服务机构提供最长2个月药品用量的长处方服务。2018年，本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共为老年人提供诊疗服务2576万人次，出诊13.8万人次，新建老年人家庭病床265张，免费查床2971次。对符合优待政策的老年人（60岁及以上户籍人口）免普通门诊医事服务费约3279万人次。

养老服务——全市已建成养老机构550家

2018年，在市、区层面，建设两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，作为全市和区域养老服务的运行枢纽与指挥平台；集成区域专业化资源，9个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已建成运营，其余正在积极建设中。

在街乡层面，支持社会力量建设街道（乡镇）养老照料中心，最高补助450万元，使其具备机构养老、居家助老、社区托老、专业支撑、技能实训、信息管理六大功能，实现机构、社区和居家三类服务相互依托、资源共享。截至2018年底，全市已建成养老机构550家，累计运营526家；扶持建设街道（乡镇）养老照料中心275个，累计运营192个。

在社区层面，采取“政府无偿提供设施、服务商低偿运营”方式，建设社区养老服务驿站，打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的“总服务台”，就近为居家老年人提供日间照料、呼叫服务、助餐服务、健康指导、文化娱乐、心理慰藉等服务。同时，坚持扩大增量，实施新建小区配建养老设施建设移交办法，发布建设项目规划使用性质正负面清单，疏解腾退闲置设施优先用于养老设施建设。截至2018年底，已建成运营680个养老服务驿站。其中95%的养老服务驿站设施由政府无偿提供，80%养老服务驿站完成连锁化运营。

2018年，北京市养老服务机构累计开展居家辐射服务208万次，累计服务时长达584万小时，其中助餐服务开展次数最多，占总服务次数的47.1%。

老年宜居环境——完成老楼加装电梯378部

2018年，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被列为北京市重要民生实事项目，制定了《2018年老楼加装电梯实施方案》，将任务分解到各区，落实到小区、楼栋。目前市财政对电梯购置及安装费用，按照每台24万元给予补贴；对因安装电梯产生的管线改移费用，按照每台最高不超过40万元给予补贴，合计不超过64万元。在市财政补贴的基础上，各区政府根据本区实际情况适当给予补贴。2018年，全市共开工990部，其中已完成加装378部。

7402户困难老人家庭免费适老化改造

2017年本市启动新一轮老旧小区综合整治工作，2018年3月出台老旧小区综合整治方案，并陆续出台4份配套文件，明确工作程序和实施路径，将新一轮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由“任务制”改为“申报制”，根据居民意愿和小区实际情况确定整治项目。2018年本市确定在全市范围内实施100个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，涉及住宅楼1165栋，638万平方米，7.62万户；其中，中心城区和通州区29个项目列入疏解整治促提升专项行动中，整治内容包括建设养老服务设施、增设电梯、完善无障碍设施等一系列适老化改造工作。2018年，100个老旧小区综合整治项目中已有35个项目实现进场施工，完成为经济困难老年人家庭免费适老化改造7402户。

老年优待和权益保障——有效持养老助残卡人数359万

截至2018年底，历年累计制发北京通-养老助残卡总数近384万张，目前有效持卡人总数为359万。2018年本市有273万老年人持北京通-养老助残卡乘坐市域内地面公交车，乘坐47342万次。本市2018年实现老人持北京通-养老助残卡享受公园优待52万人，322万人次，平均每个老年人享受公园优待6次/年。